

臺南市總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函

地址：70952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

聯絡人：林群堯

電話：06-2476168

70801

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

受文者： 台南市政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98 年 04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 總安二自籌字第0980417號

速別：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普通

附件： 核定範圍附件、土地清冊

主 旨： 本籌備會為籌辦市地重劃，茲檢附擬辦重劃區(一)核定範圍相關圖說附件(二)土地所有權人土地清冊，敬請核定重劃區範圍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擬辦重劃區東以北安路四段(3-32-30M計畫道路)西側邊界線為界，西以F-1-10M計畫道路西側邊界線為線，南以總安路二段(A-42-12M計畫道路)(細部計畫區南側範圍線為界，北以細部計畫區北側邊界線(2-7-80M計畫道路南側10M部份道路北側邊界線)為界，面積共約13.1565公頃，本區已大於一個街廓，且提供都市計畫所規劃之公共設施用地計有：道路用地面積約為2.4939公頃，公(兒)用地面積約為0.3921公頃，廣(停)用地面積約為0.4627公頃，學校用地約為1.2500公頃，合計共約4.5986公頃，無償提供公共設施用地比率約為34.95%；扣除原公有道路、溝渠、河川及未登記土地抵充面積約約0.1846公頃外，其無償提供公共設施用地負擔比率約為34.03%。
- 三、另檢附附件電子檔光碟乙份，供鈞府審核。

正本：台南市政府地政處

副本：

臺南市總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

代表人：陳和沛

會 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

